

今日评论

# 为“全面取消集中生存认证”叫好

文/罗容生

近期,一段“九旬老人社保年审,家人抬着爬上三楼”的新闻引发争议。因资格集中认证工作不够人性化的问题,人社部日前宣布,全面取消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集中认证(也就是生存认证)。这意味着,亿万退休人员终于不用每年到社保部门报到,“自己证明自己还活着了”。

消息一出,自然是万众欢欣,但也有不少人疑惑:新闻一曝光,立马就能宣布“全面取消”,那过去为何这么“折腾”?

其实,生存认证这项制度本无错。21世纪初,机关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和各类公有制企业改革快速推进和完成,大量的退休职工由“单位人”变成了“社会人”,养老金由单位财务签字领取变成了通过社保经办机构委托的银行代发,给群众带来方便的同时,也增加了管理难度。不上报人迁徙、流动更加便捷等因素,死亡后不申报,继续冒领养老金情况也多起来了。对冒领行为,考虑全额、冒领者年龄

等因素,难以“用法律手段严惩”。人社部门只好采取让退休人员每年一次集中生存认证的办法,对不能来认证者,视同亡故,停发养老金,作为一种“止损”的措施,以保障基金安全。只是,少数基层部门和干部,作风不亲民,硬将这一合法合规的民生实事办成了折腾百姓之举。

事实上,近年来人社部以推进“互联网+人社”建设为抓手,提出了运用信息化手段统领各项业务,创新工作模式和流程,顺应了时代发展潮流的要求。在生存认证工作实践中,多地人社部门已采取了QQ视频认证等多种便民做法。现在人社部门能正式宣布全面取消生存认证的底气,缘于相关建设已到位,各地基层单位已进行了部门协作、数据比对、生物特征识别、联网监测等生存认证替代方式的探索和测试,远程认证的软件、手机App等工具已开发成功,不会因取消生存认证而削弱对基金安全的监管。

本次“九旬老人抬上楼”的新闻热点事件,恰逢其时,倒也算是开启人社部门创新服务的一场东风。

“全面取消”而不是“逐步取消”,体现了人社部门“闻过立改”、立行立改的态度。通过媒体报道,我们也了解到,本次人社部门宣布全面取消生存认证的同时,还有深入开展行风建设、大力推进减证便民,坚决破除群众办事痛点、难点、堵点、切实转变作风,优化服务等保障举措,体现了社会治理理念的升级。相信一以贯之的坚持和落实下去,许多矛盾可以消解,部门的公信力可以提升,人社工作中的其他复杂问题,也能妥善解决。

扎实推进干部作风转变,构建更加密切的干群关系,不能光靠社会舆论,而是要强化监督问责,但最重要的,还是依靠相关政府部门工作作风的转变,真正将群众利益放在首位,虚心当好服务员。以务实的举措、过硬的作风,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特别关注

# 大学应严肃而坦诚地直面校园性骚扰

文/周云

7月10日晚间,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发布公告,对日前被举报骚扰女学生的社会学与人类学院教授张鹏,作出停课处理,停止其任教资格,取消其硕士生、博士生导师资格,终止与其的“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工作合同,并报请主管部门,取消其“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称号。这个处理结果来得晚了一些,但终究还是来了,“迟来的正义还是正义”,不轨之徒终究受到了应有的惩罚,受害者受伤的心灵也能稍微得到安慰。

性骚扰是女性(当然也包括部分男性)难言的痛,因为其普遍但又隐秘,对受害人伤害严重却很难留下痕迹,没有痕迹,就意味着没有证据,后续的处理也就变得困难重重。另外,性骚扰又跟权力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权力的不平衡,导致权力格局中处于劣势的一方,往往选择忍气吞声,也正是如此,那些施

害者便更加有恃无恐。学生和教师之间,就是典型的权力不平衡,特别是在研究生和导师之间,导师掌握了研究生主要的学习资源,因此大学的性骚扰更多地发生在导师和研究生之间。

大学首先要做的工作,就是开展坦诚而普遍的教育,把防范性骚扰的教育,跟防范电信诈骗、防范校园贷等大学突出问题的教育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让每个学生树立起保护自身安全的意识。事实上,近年来频繁曝出性骚扰的丑闻,并不一定是现在这一类案件比以前多了,而是女生的防范和维权意识增强了,她们勇敢地站了出来,揭露真相,让恶人恶行暴露于阳光之下,既惩前,让恶人受到惩罚;又惩后,对那些心怀不仁的人,也是一种威慑。如果通过深入和普遍的教育,让更多的女生有了这方面的知识和勇

气,必定对校园性骚扰会有有力的遏制。

其次,大学要建章立制,制定异性师生之间交往的一些强制性规定。比如异性师生之间的谈话,尽量保持第三者在场,或者,尽量在不完全封闭的场所进行。又比如,应该禁止老师单独带异性学生外出等,这些规定要尽量地具体,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当然很多人会觉得,这样的规定是不是对大部分老师的不信任?认真思考一下,其实不然,世界上所有的法律都是为了防范少数人的少数行为。反过来讲,这也是保护老师的一种措施。

最后,就是要加大惩戒的力度。中山大学对此事的回应,虽然稍微缓慢了一些,但最终处理的力度还是基本到位,把这样的人清理出校园,是对校园环境的净化,也是对学校声誉的维护。这样的做法,其他学校,也应该紧紧跟进了。

大众话题

# “大督查”开通小程序,民意传达更顺

文/天益民

从7月10日至9月10日,国务院办公厅开展“我为大督查提建议”活动,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政策措施不落实、政府管理服务不到位、有关部门和单位不作为、慢作为和乱作为等问题线索以及相关意见建议。在这次征集活动中,首次开通了微信小程序、专用邮政信箱(新华社报道)。

从2014年国务院开展第一次大督查以来,这些年来,大督查已成常态化做法。而每一次都是以问题为导向,广泛听取民众意见、查找问题症结、严肃追究问责。对于一些地方存在的政策不落实、改革不深入、进展不平衡等“三不”问题,毫不留情,务求解决。无论是民众个体,还是市场主体,均对此有着满满的获得感。

国务院大督查,本来就是为了解决政令不畅的“中梗阻”问题。这也意味着,底层民意不能顺畅地表达出来,决定了大督查的质量,

也决定了中央政策能不能不折不扣抵达经济社会的细枝末梢。

也因此,如何在更大范围、更加充分地倾听民声、汇集民意,破除民意的“堰塞湖”,就显得格外重要。此番“我为大督查提建议”活动广泛开辟意见渠道,实现线上线下全覆盖、无缝隙,尽最大可能方便民众,充分体现了“开门搞督查”的热情和诚意。

这一次首次开通微信小程序和专用邮政信箱,等于是以往的基础上再加“一把火”,势必产生强大的推动力量,使得“开门搞督查”走向更深入。一方面,微信小程序顺应时势发展,让民众的表达更方便,也具有极强的互动性。通过移动端,民众可以快速便捷反映问题,也能采用更加全面的表达手段,文字、图表和视频等传递无障碍。

另外,专用邮政信箱的启用,也更精准,使得问题举报有了靶向。这样的做法不妨可以

常态化,让民众更安心、更踏实。

可见,基于新技术而产生、造就并蔚成风气的信息渠道,也使得政府与民众的沟通互动越来越频繁、便捷。这种革命性的变化,不仅降低了中央政府“察风俗、观世变”的成本,也使得各个权力主体、权力节点在这种扁平化沟通中获益。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曾表示:“政府要以百姓之心为心,须经常倾听社会各界声音。施政之要在于顺应民意。”

事实上,顺应民意、“开门搞督查”的意义,并不止于畅通信息渠道,还在于因为这种开放的态度,会在社会上形成一种务实求真的氛围,从而提升政府治理现代化水平。

大势所趋,民智已开,公众的期待日益增加,各级政府理应顺应时势,回应期待,让公共生活更美好,让政府服务更到位。这是大督查的出发点,也是终极目的。

新闻内外

# “3天挖断7根电缆”不能止于道歉

文/张海英

据7月9日澎湃新闻报道,因为“3天内挖断7根电缆”,深圳供电局把深圳地铁惹了——7月5日、7日,该供电局连发多条微博追问,“大家的命都是空调给的,您别大热天挖我电缆哇!”“对此问题再不重视不整改,明天你家我家附近电缆都可能再被挖断”“3天两起挖断7根,地铁野蛮施工是要让电缆经脉全断吗?”

以前发生类似事件一般都是私下协商解决,这次公开怒怼说明深圳供电局很生气,而且生气的原因不仅是挖断电缆的频率太高,而是因为“明知故犯”——据报道,供电部门每天有专门人员到场巡视进行提醒,施工现场也有明显电缆指示标志,但施工方依然如故。

虽然深圳地铁通过微博致歉,并称将对全市地铁施工涉及地下管线的施工现场进行排查,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但这就可以

了事吗?

首先,“3天内挖断7根电缆”给用电户造成了损失。受此影响,“附近小区停电了,周边楼下的商铺只好早早结束营业”。野蛮施工造成停电是非正常停电,因此造成的损失,一句道歉就可以了吗?该不该有相应的赔偿?

其次,挖断电缆是一种违规行为。无论是《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广东省供用电条例》还是《深圳地下管线管理暂行办法》,都明确禁止挖断电缆,否则就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包括罚款、停止作业、恢复原状并赔偿损失。相关责任方是否面临这样的处罚?

再有,这样的行为相当危险。笔者注意到一个细节,即施工现场电缆指示标志显示“高压危险”,也就是说施工方挖断的电缆很可能是高压线,这既有可能造成现场施工人员触电

受伤甚至死亡,还可能引发其他事故。比如,之前个别地方挖断万伏高压电缆后引发了爆炸起火。

“3天内挖断7根电缆”没有造成人员伤亡等损失,只能说是幸运,但不是每次都能这么幸运。对这样的事件,只有严肃依法追责才能真正引起重视。据悉,仅今年上半年深圳就发生野蛮施工导致输电电缆受损近百起,其中地铁施工11起。

抛开个案,如何在日常监管中预防挖断电缆,值得有关方面反思。比如,专家建议的由相关部门统筹“只挖一次”,就值得倾听,因为这能避免频繁开挖路面,进而减少挖断电缆的概率。再如,有施工责任人因为野蛮施工挖断电缆或自来水管被行拘的案例,也有参考意义。总之,有些问题不能靠道歉解决。

画说画说画说画说

## “热饭测试”传递的善意和温暖

“我的饭凉了,能麻烦您帮我热一下吗?”一位穿着环卫制服的大爷走进了快餐店……有人将白米饭变成蛋炒饭,有人加了一道菜,还有人赠送了矿泉水,测试结果可谓温暖人心——据新华社报道,近日,微信、微博上流传一段视频:沈阳自媒体人策划了一场“扮成环卫工人去饭店热饭”的街头测试,走进的8家餐馆无一拒绝。

测试中,被测试者的行为和反应是毫无准备的,也正因此,才愈发凸显其中传递的善意与温暖。

近年来,类似将镜头对准普通人的测试不少,有的结果令人动容,有的差强人意,还有的让人大跌眼镜、颇为失望。有人因此对此类测试的初衷和动机产生质疑,认为这是欺骗当事人的感情来赚流量……任何事情都有两面性。这样的测试或将残酷的现实呈现给公众,让人们意识到文明和善意需要更多人来共同呵护;或将普通人之间的关怀、良善摆在面前,让人们感动并珍视;或为人们提供了一个比照内心的机会和条件,让“假如是我会怎么做”成为一种思考和提醒。所以,对这些测试我们不妨宽容一些。

文/韩超超 图/佚名



## 别让假期游学“游”于表面

暑假来临,市场上针对青少年群体的各种游学产品层出不穷,各大旅行社、教育机构等都纷纷推出自己的特色游学产品。让孩子参加游学活动,既能轻松旅游、开拓视野,又能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家长的陪伴难题,正成为越来越多家长的假期选择。

但在追捧背后,一些游学产品有“游”无“学”、价格畸高、内容注水等情况也让人市场现状不容乐观。比如,在高额利润驱动下,一些商家把普通旅游产品贴上“游学”标签,就改头换面成了高价的游学产品。但这样的“游学”,有可能就是花了几万元到国外高校参观一圈,消费体验令人失望,学习效果更无从谈起。

健康的行业发展期待井然有序的市场环境,需要成熟的行业规范和完善的法律制度作保障。让游学回归本质、真正体现其自身价值,还需要更多理性思考和冷静对待。

文/徐可图 图/意



## “消防车怒怼私家车”合理合法

7月9日,四川南充市某小区发生火灾,消防通道却被私家车堵塞,导致救援车辆无法通过。现场交警喊话挪车未果后,消防车在通过时与两辆违规停放的私家车发生“擦挂”。市民拍手叫好,为消防点赞。(7月9日《成都商报》)

这起“消防车怒怼私家车”事件,看似“简单粗暴”,但实际上又合理合法。首先,这是一种“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发生的危险,不得已采取的紧急避险行为”。

其次,私家车堵塞消防通道,是一种明显的违法行为。《道路交通安全法》:“消防车执行紧急任务时……其他车辆和行人应当让行”;《消防法》:“占用、堵塞、封闭消防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对于个人,处警告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治安管理处罚法》:“阻碍执行紧急任务的消防车通行……情节严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

也就是说,这些私家车主虽然因消防车的“擦挂”造成了损失,但无法追究“紧急避险”消防车的民事责任,反倒可能因“堵塞消防通道”“阻碍消防车通行”而被交警、消防等相关部门进一步追究违法责任,给予相应处罚。虽然这样的局面并非我们所乐见,但在“非法占用消防通道”“拒不避让特种车辆”现象十分普遍的当下,上述“消防车怒怼私家车”事件,无疑又具有十分明显的警示意义和普法教育价值。文/张贵峰